



##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經徵詢海事及水務局、郵電局、民航局、交通事務局及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之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4 月 15 日第 477/E345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9 年 4 月 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4 月 1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《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》（下稱“非強制央積金”）自去年實施至今，已有 148 個僱主加入制度。為了加深社會各界對制度的認識，社會保障基金積極拜會了 250 多個僱主，當中包括專營及特許經營在內的公共事業機構、教育團體、社服機構、商業機構以及大型博企等不同規模的企業。

上述僱主大多已設立私人退休金計劃（下稱“私退金”），甚至有多於一個私退金的情況，部分企業因原有的私退金設立年期較長，計劃也較為複雜，整體條款與非強制央積金存有差異；又或因企業合併重組、專營合約到期等原因，需時理順各種情況，故暫未加入制度。而與運輸工務範疇相關的專營及特許經營服務中，部分機構（如水、電、電訊、巴士、能源等公司）已為僱員設立私退金，故暫未考慮或未有意向參與制度，但亦有機構表示對於參與非強制央積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社會保障基金  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金處於考慮階段。社會保障基金將持續與相關僱主保持接觸，並提供支援，冀加快企業加入非強制中央積金的步伐。

社會保障基金亦會盡力爭取與不同範疇部門協作，繼續有序推動公共事業機構參與制度。除了走訪各大企業外，亦會為有意加入制度的僱主及僱員舉辦專場講解會，並且加大對參與制度的宣傳力度；此外，今年7月將再度舉行僱主嘉許禮，表揚為員工提供更佳退休保障的機構，同時提高居民對非強制中央積金的認知，從而提升參與率。

最後，感謝吳國昌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。

社會保障基金  
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容光耀

2019年5月15日